

大灣高中防疫規定(4/17起)

1. 本校室外空間、場所：大型集會期間(如歲末聯歡、操場集合、防震演習等)，仍請師生配戴口罩；其餘期間，由師生自主決定是否配戴口罩

2. 本校室內空間、場所：

(I) 強制配戴區域：健康中心、圖書館、合作社、學生進入辦公室與參加室內集會時，仍須配戴口罩

(II) 建議配戴區域：校車、跑班課程(包括社團)、共用教室(如：自主學習教室、分組教室、行動學習教室、樂學教室、多媒體教室、實驗室、藝能教室等)

(III) 其餘室內區域：由師生自主決定是否佩戴口罩

[補充 1] 若班上有同學確診，當週該班同學於室內空間時須全程配戴口罩

[補充 2] 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(如咳嗽)之同學，須全程戴口罩

[補充 3] 營養午餐打菜同學與同學取餐時，請全程配戴口罩

3. 若師/生有同住親友確診者：

(I) 快篩陰性且無症狀者可到校(到校前請先快篩)，亦可請"防疫假"在家防疫

(II) 於前三日潛伏期期間，請於室內、室外全程配戴口罩，用餐時須與其他人保持社交距離

4. 若師/生自身為確診者：請假依據為採認快篩陽性證明(如照片)即可

(I) 為避疫情擴散，在確診後的第 0 到 5 日內，強烈建議請「病假(確診)」在家休息與線上上課(該類型病假不列入出缺席紀錄)，且待快篩陰性再恢復到校

(II) 確診後 10 日自主健康管理期間須全程配戴口罩

(III) 為區別一般病假，同學假卡上的「請假事由」請填寫「病假(確診)」

(IV)

第 6 日後以後仍快篩陽性且有症狀者，建議可就醫看診並取得醫生證明，持醫生證明者仍可請病假，且不列入出缺席紀錄與學年度病假日數計算。